

郑州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郑州地铁乘客守则》的通知

解读文本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郑州地铁乘客守则的通知》（郑交发〔2020〕242号），以下简称《守则》，现将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解读提纲：该《守则》共十七个条，主要内容包括目的与范围、票务管理规定、可携带及禁止携带的物品规定、乘车安全要求、乘客禁止行为、乘客乘坐地铁的责任等。第一条、第二条和第三条明确适用范围和总体要求；第四条明确乘客应当遵守的票务管理规定；第五条明确乘客接受、配合安检；第六条和第十条明确乘客可携带及禁止携带的物品；第七条、第八条和第九条为特殊乘客乘车的关爱和要求；第十一条至第十四条明确乘客应遵守的规定和被禁止行为；明确乘客在乘车过程中的责任与义务；第十五条明确了突发事件或意外情况时乘客应配合与听从车站工作人员指挥；第十六条违反本守则的处置。

解读形式：文字阐述

解读渠道：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官网

解读时间：2020年9月7日

背景依据：交通运输部《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
(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8号)、《郑州市轨道交通条例》

目的意义：为加强郑州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更好的创造文明、和谐的轨道交通环境，保障地铁交通运营安全。

目标任务：为维护乘客的合法权益和地铁乘坐秩序，创造良好的乘车环境，维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主要内容：明确为市民提供安全、便捷、有序的出行服务，提升运营服务水平要求乘客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和社会公德，听从车站工作人员的合理指示和要求，文明有序进站、乘车，自觉维护车站和列车整洁，爱护地铁设施设备，维护良好公共秩序。

适用范围：适用凡进入郑州市轨道交通(以下简称地铁)区域范围(含出入口、通道、站厅、站台、列车车厢等)内的人员。

术语解释：无

解读机关：郑州市交通运输局

解读人：张宝太

联系方式：67170576